

证券代码：838167 证券简称：慧源书城 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江苏慧源书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2017 年度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，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确认如下：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交易金额（元）	实际交易金额（元）
1	江苏省慧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	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5,000,000.00	4,366,000.00
2	朱山松	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2,000,000.00	1,030,000.00
3	贲友兰	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2,000,000.00	1,731,499.50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江苏省慧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，持股比例为 90.91%

住址：江苏省海安县城东镇迎宾路 136 号

2、贲友兰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，董事长、总经理

住址：江苏省海安县海安镇人民东路 6 号

3、朱山松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贲友兰女士为夫妻关系

住址：江苏省海安县海安镇人民东路6号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贲友兰，公司实际控制人，董事长、总经理。朱山松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贲友兰女士为夫妻关系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无

二、定价依据、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原则

公司与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允的原则进行。

（二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均符合诚实、信用、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的正常需求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四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4月26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2017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；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贲友兰、朱山松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慧源书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慧源书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6日